

##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续聘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 一、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原委派赵勇军先生担任签字项目合伙人，陈杰先生、陈素杰女士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素杰女士离职，经会计师事务所安排，指派赵相宇先生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审计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杰先生、赵相宇先生，签字项目合伙人为赵勇军先生。

####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

##### （一）基本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相宇先生，2014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二）诚信记录和独立性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相宇先生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

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相宇先生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赵相宇	2023. 1. 4	警示函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证监局	因执行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报审计项目中存在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相宇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三、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